

財團法人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比較數		說明(計算基礎)
			增加	減少	
一、上期累積餘絀	56,143	44,143	12,000		
二、收益					
業務收入	750,000	670,000	80,000		
受贈收入	425,000	310,000	115,000		
補助收入	325,000	360,000		35,000	
業務外收入	250,000	250,000	0	0	
財務收入	250,000	250,000	0	0	
收益合計	1,000,000	920,000	80,000		
三、費損					
業務成本與費用	900,000	908,000		8,000	
活動費	590,000	600,000		10,000	
管理費用	310,000	308,000	2,000		
費損合計	900,000	908,000		8,000	
本年度餘絀	100,000	12,000	88,000		
本期累積餘絀	156,143	56,143	100,000		

主辦會計：

執行長(或同等職務之人)：—

董事長：

編製說明：

1. 預算表之科目根據本準則所訂收益類與費損類之會計項(科)目依序編列。
2. 人事費用包括薪資、退休金、伙食費、勞保費、加班費等。
3. 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不得低於每年學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若無上期累積餘絀可資運用，年度賸餘不應為短絀。
4. 說明欄應詳細說明編列之法令、章程或決議事項之標準及其金額。